檔 號 保存年限

內政部役政署 函

地址:5407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21

號

聯絡人:廖淑君

聯絡電話: 049-2394363 傳真: 049-2394367

電子信箱:5042@mail.nca.gov.tw

受文者: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:役署徵字第108104082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A01040000A108104082801-1.pdf)

主旨:檢送「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特教生徵兵處理宣導 計畫」1份,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使就讀身心障礙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學校之接近役齡 男子及役男(以下簡稱特教生)、家長與教職員工對現行兵 役相關法規及徵兵處理等更加瞭解,俾利特教生之生涯規 劃。本署前函請教育部及衛生福利部等相關機關協助宣 導,並辦理特教生徵兵處理宣導之標竿學習在案。
- 二、為落實本項宣導,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動與教育 單位聯繫,針對轄內特殊教育學校及特殊教育班深入校園 辦理徵兵處理說明會。本署訂定旨揭計畫作為年度辦理之 依據,並自109年起列入役政業務督訪考核項目。
- 三、另本署刻正製作特教生徵兵處理宣導海報,俟完成後轉發 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使用。

正本: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: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、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衛生福利部、本署徵集組(均含

附件)電2019/09/23文 5 15:14:58 音



第1頁,共1頁